



##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8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变更公司注册地址

根据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注册地址拟由“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688号保利国际广场30-33层”变更为“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823号保利发展广场53-59层”。

### 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中的公司住所

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第六条如下：

#### 原第六条

公司住所：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688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30-33层

邮政编码：510308

#### 修订后的第六条

公司住所：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823号保利发展广场53-59层

邮政编码：510308

### 三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注册资本与股份总数

根据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结果，公司注册资本已增加至11,970,107,583元、股份总数增加至11,970,107,583股，相应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内容。

本次章程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